

债券代码：188114.SH

债券简称：21宏桥02

债券代码：185844.SH

债券简称：22宏桥01

债券代码：137961.SH

债券简称：22宏桥03

关于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子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发行人



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省邹平县经济开发区会仙一路）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署日期：2024年3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它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由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060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获准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200亿元的公司债券。

2021年6月11日，发行人成功发行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其中：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二（债券简称“21宏桥02”，债券代码“188114”）发行规模为5亿元，期限为2+1年期。

2022年6月13日，发行人成功发行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2宏桥01”，债券代码“185844”）发行规模为10亿元，期限为2+1年期。

2022年11月3日，发行人成功发行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大宗商品指数挂钩）。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大宗商品指数挂钩）（债券简称“22宏桥03”，债券代码“137961”）发行规模为10亿元，期限为1+1+1+1+1年期。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21宏桥02”、“22宏桥01”和“22宏桥03”尚在存续期内。

二、重大事项

发行人于2024年3月8日发布《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披露了发行人子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相关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事项基本情况

2024年3月6日，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魏桥铝电”）、Winning Logistics (Africa)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Winning Logistics”）及Winning Consortium Holdings Pte. Ltd.（以下简称“WCH”）

订立WCH股东协议，魏桥铝电将根据WCH股东协议条款履行股东义务。

2024年3月6日，魏桥铝电（作为担保人）与Winning Consortium Simandou Pte. Ltd.（以下简称“WCS”）及宝武西芒杜矿业（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武西芒杜（上海）”）就WCH在矿山项目下的特定出资义务订立以WCS为受益人的矿山担保协议，2024年3月6日，魏桥铝电（作为担保人）、Winning Consortium Simandou Infrastructure Pte. Ltd.（以下简称“WCSI”）及宝武西芒杜（上海）就WCH在基建项目（定义见下述提及的有关公告）下的特定出资义务订立以WCSI为受益人的基建担保协议。

根据上述两份担保协议，魏桥铝电同意就WCH如期履行所有担保义务（定义见下述提及的有关公告）提供最高总金额17.8亿美元的担保（间接包含魏桥铝电有关其于WCH股东协议下的相关出资的义务）。

本次担保的具体情况，详见发行人控股股东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1378.HK）（以下简称“中国宏桥集团”）于2024年3月6日于香港联交所发布的公告（以下简称“有关公告”），公告链接：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24/0306/2024030601366_c.pdf

（二）本次担保事项背景

几内亚西芒杜的底土蕴藏着世界上最大的高品位铁矿石未开发储量。预计铁矿石项目（定义见有关公告）将产生新的商机及收益来源，需要大量资金投入。在本公告日期，魏桥铝电及Winning Logistics各自持有WCH的50%股权，而WCH间接拥有铁矿石项目中铁矿山1号区块及2号区块就开发及生产铁矿石的权益并会间接参与铁矿石项目有关铁路和港口建设运营。根据合营安排（定义见有关公告），WCH已同意为铁矿石项目的协定预算提供资金（透过注资或垫付股东贷款的方式）。因此，根据WCH股东协议，魏桥铝电及Winning Logistics各自作为WCH的股东，有责任按彼等各自于WCH的股权比例出资，以便WCH履行其于合营安排项下的出资义务。

透过作为WCH的股东参与铁矿石项目及订立WCH股东协议（包括出资义

务），魏桥铝电可享有相应的投资回报。此外，由于开发规模及资金需求，铁矿石项目亦需要来自其他投资者（包括宝武西芒杜（上海）及其联属公司）的大量资金及合作。考虑到中国宏桥集团的财务能力及声誉，作为合营安排磋商的一部分，魏桥铝电订立担保协议是其他投资者参与的条件之一。发行人认为，参与铁矿石项目对中国宏桥集团（包括发行人）未来发展将带来积极的战略意义，提供额外的收益来源，并可扩展其收入来源及业务范围，因此将有利于发行人的长远发展。

WCH股东协议（包括出资义务）及担保协议的条款乃经相关订约方公平磋商后厘定。发行人认为，WCH股东协议（包括出资义务）及担保协议及各自项下拟进行的交易乃按正常商业条款订立，属公平合理及符合发行人的整体利益。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中信证券作为“21宏桥02”、“22宏桥01”和“22宏桥03”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子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临时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8日

